

证券代码：603871

证券简称：嘉友国际

公告编号：2025-013

##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编制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4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720 万张，期限 6 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2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人民币 6,199,056.60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13,800,943.40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1577 号《验资报告》。

##### 2、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08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1,575,446 股，发行价格为 18.4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3,829,996.54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6,740,100.42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77,089,896.12 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1]第 ZB11546 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81,237,446.75 元。2024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9,153,325.00 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 50,955.43 元，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支出 300.56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821,580.63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14,689,013.45 元。2024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53,326,818.83 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283,882.98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 212,077,048.17 元（含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 2,077,048.17 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210,000,000.00 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对公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简称“专户”），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20 年 8 月 12 日，公司、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保荐机构”）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

术开发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中心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燕京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0年11月20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中非国际物流投资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燕京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按照协议约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截至2024年12月4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结项，并完成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相关银行、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亦随之终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销户日期
1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兴支行	8110701011901956285	2024年7月11日
2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014100000018347	2024年11月4日
3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渠门支行	32400188000016654	2024年10月31日
4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1130100100413980	2024年10月18日
5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中心支行	327270597678	2024年3月20日
6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燕京支行	20000036956800035843693	2024年12月4日
7	中非国际物流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燕京支行	NRA00045857400037682913	2024年12月4日

##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21年12月20日，公司、保荐机构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燕京支行、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12月29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嘉易达矿业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4年6月12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嘉易达矿业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乌拉特中旗甘其毛道金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简称“甘其毛道金航”）、保荐机构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按照协议约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存储金额(元)
1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燕京支行	20000036956800066893362	3.09
2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支行	8015100000006817	2,991.38
3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1130100100482577	861,874.65
4	内蒙古嘉易达矿业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支行	8015100000006833	36,901.85
5	内蒙古嘉易达矿业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1130100100621277	614,148.83
6	乌拉特中旗甘其毛道金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1130100100621399	561,128.37
合计				2,077,048.17

###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915.33 万元，详见本报告附表 1-1。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5,332.68 万元，详见本报告附表 1-2。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均不存在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 2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截至 2024 年 2 月 1 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36,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为 21,000 万元。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2、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3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次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未实际执行，公司在授权的12个月内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非公开发行股票均不存在超募资金，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非公开发行股票均不存在超募资金，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9月27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卡松巴莱萨-萨卡尼亚道路与港口的现代化与改造项目结项。截至2024年12月4日，实际节余募集资金182.16万元（含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 2、非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12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购置装载机车辆项目结项，合计节余募集资金14,721.93万元（含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包括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和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归还的募集资金。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 日、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4,000 万元用于投资甘其毛道金航储煤棚建设项目。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

####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 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

附表 1-1:

##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1,380.09		2024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15.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039.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卡松巴莱萨-萨卡尼亚道路与港口的现代化与改造项目	-	71,380.09	71,380.09	71,380.09	5,915.33	74,039.08	2,658.99	103.73	2024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71,380.09	71,380.09	71,380.09	5,915.33	74,039.08	2,658.99	103.7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受外部因素影响,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卡松巴莱萨-萨卡尼亚道路与港口的现代化与改造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9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 公司审慎使用募集资金, 加强项目建设费用的控制和管理, 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 合理节约了募集资金。同时,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此外, 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截至 2024 年 12 月 4 日,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节余募集资金 1,821,580.63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1-2

##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708.99		2024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32.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801.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9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	不适用	39,600	35,600	35,600	11,955.74	20,108.15	-15,491.85	56.48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	甘其毛道金航储煤棚建设项目	-	4,000	4,000	2,764.79	2,764.79	-1,235.21	69.12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购置装载机车辆项目	不适用	5,000	5,000	5,000	612.15	819.65	-4,180.35	16.39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3,783.00	13,108.99	13,108.99	-	13,108.99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8,383	57,708.99	57,708.99	15,332.68	36,801.58	-20,907.4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受多重因素影响，公司适当放缓煤棚建设进度，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2、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与购置装载机车辆项目为高度相关项目，均于 2024 年 12 月结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 4,835.28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的自筹资金。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0576 号的鉴证报告。截至 2022 年 9 月 14 日，公司完成上述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之（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费用的控制和管理，合理节约了募集资金。同时，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此外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截至 2024 年 12 月 27 日，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购置装载机车辆项目合计节约募集资金 14,721.93 万元（含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1:

##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2:

## 非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甘其毛道金航储煤棚建设项目	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	4,000.00	4,000.00	2,764.79	2,764.79	69.12	2025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4,000.00	4,000.00	2,764.79	2,764.79	69.12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日益增长的煤炭仓储需求,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日、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中的4,000万元用于投资甘其毛道金航储煤棚建设项目。2024年4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及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1:“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2:甘其毛道金航储煤棚建设项目效益体现在公司整体收益中,无法单独核算效益,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提高煤炭仓储能力,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